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節內容僅為概要，故並未載有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是否[編纂]於[編纂]前，務請閱讀整份本文件。我們正根據上市規則第8.05(1)條[編纂]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編纂]。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於[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於[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向我們這類公司[編纂]存在獨特的挑戰、風險及不確定性。閣下應考慮該等因素後作出[編纂]決定。

概覽

我們是中國的一家醫學運營服務提供商，為醫療機構提供全套的診斷檢測服務，按收益計算，於2020年在中國醫學運營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為3.7%。醫學運營服務主要是向醫療機構提供診斷檢測服務，分為診斷外包服務和向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ⁱ⁾。我們在我們的六個獨立臨床實驗室（「獨立臨床實驗室」）及醫療機構內的現場診斷中心為醫療機構提供該等診斷檢測服務，並根據所進行檢測的類型及數量向其收取診斷服務費。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醫學運營服務市場預期將由2020年的人民幣30,694.9百萬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47,946.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3%。我們亦通過一間門診診所為中國非醫療機構提供少量診斷檢測服務。

我們的業務及收益模式

目前，診斷檢測被廣泛用於醫學治療，因為該等檢測結果將幫助識別個人的醫療問題並因此為醫生確定最合適的治療方案奠定基礎。自2008年以來，我們開始向醫療機構提供標準化的診斷外包服務，進行診斷檢測並分析結果。在這種模式下，醫療機構將檢測樣本送至單獨設在醫療機構之外的獨立臨床實驗室，獨立臨床實驗室進行診斷檢測並出具檢測報告，醫療機構根據在我們的獨立臨床實驗室進行的檢測類型及檢測數量向我們支付診斷服務費。利用我們在中國的六個獨立臨床實驗室，我們已經逐

附註：

- (i) 醫聯體指由基層、二級及三級醫療機構組成的區域醫療體系，可有效共享醫療資源，旨在提高基層醫療機構的服務質素，促進醫療資源的最佳分配，根據醫療狀況分配病人到適當的醫院，平衡中國醫療資源及診斷需求的不平均分配。

概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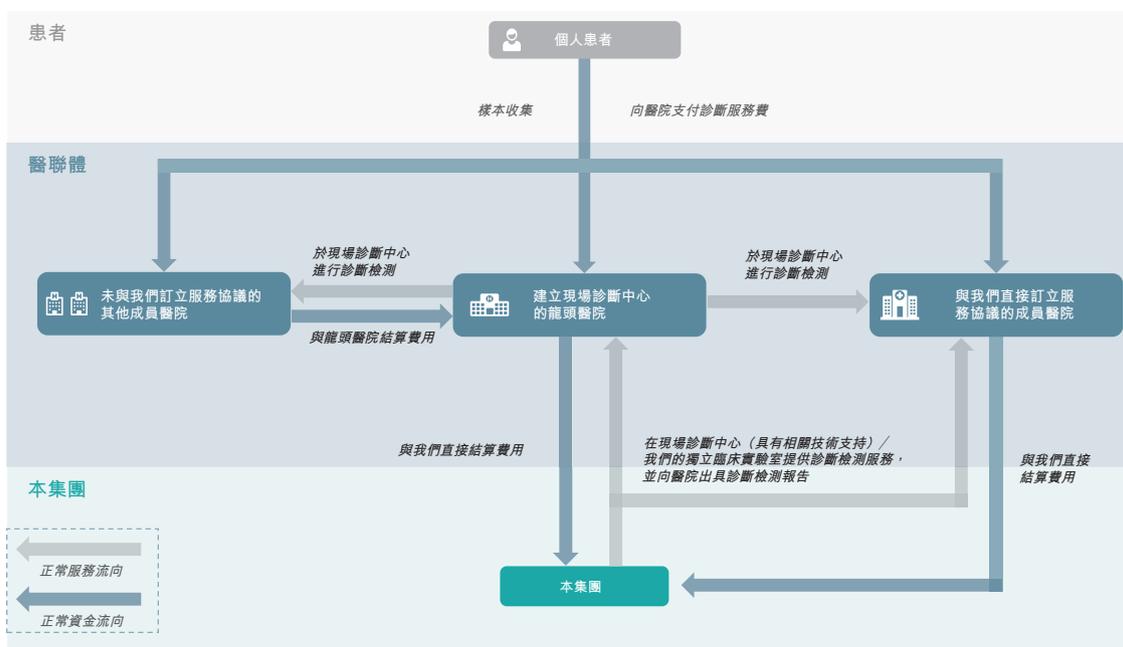
漸發展成為一個平台，於2021年已有超過2,000項檢測項目及已進行超過50百萬次診斷檢測，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收益計，佔2020年中國診斷外包服務市場3.0%的市場份額。根據相同來源，中國的診斷外包服務市場預計將由2020年的人民幣28,494.0百萬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42,042.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1%。

醫療機構間的合作構建了醫療體，這是中國廣泛使用的詞彙，指由基層、二級及三級醫療機構組成的區域醫療保健系統，可有效共享醫療資源，旨在提高基層醫療機構的服務質素，促進醫療資源的最佳分配，根據病人的醫療狀況分配至適當的醫院，平衡中國醫療資源及診斷需求的不平均分配。作為醫療改革的一部分，中國政府已制定一系列政策，支持中國醫療保健體系在分級診療制度背景下的本地整合。其中一項主要措施為設立及推廣醫聯體。中國政府已制定多項規例及政策，以促進醫聯體的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醫聯體」。醫療機構被鼓勵加入醫聯體，以加強中國的分級診療制度。由於該等法規及政策，公眾對醫聯體概念的認知日益提高。

在過去的十年中，為響應中國政府頒佈的若干政策，以促進及鼓勵醫聯體，許多醫療機構建立聯盟以提高彼等整體的診斷檢測容量及能力。一般而言，會有一間龍頭醫院（通常為三級或二級醫院），負責醫聯體及其現場診斷中心的運營及管理，而現場診斷中心一般建立在龍頭醫院內。通過現場診斷中心，所有同一醫聯體內的成員醫院均可通過向相應的龍頭醫院提供檢測樣本，從標準化及專業的診斷服務中受益。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受此驅動，中國的現場診斷中心的累計數目由2016年的396間增至2020年的916間，複合年增長率為23.3%。我們於2013年開始在該等現場診斷中心為醫聯體提供在病理學、感染病及遺傳病等不同醫學專業領域的診斷檢測服務。相應地，我們將根據已進行的檢測類型及數量向其收取診斷服務費。我們不僅於現場診斷中心進行診斷檢測，倘中心無法按服務及合作協議提供檢測服務，其亦為我們鄰近的獨立臨床實驗室向醫聯體內成員醫院提供其他診斷檢測服務創造了機會。除診斷檢測服務外，我們亦提供技術支持，如在日常運營、檢測設備及現場技術人員方面向龍頭醫院提供協助，來協助龍頭醫院建立及運營現場診斷中心以促進現場檢測服務、龍頭醫院與成員醫院的協調等。於我們與醫療機構的服務及合作協議屆滿後，倘醫療機構決定不重續該等協議，我們將不再提供技術支援、撤回現場員工及要求診斷中心退回我們

概 要

提供的所有設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成功重續除一份以外所有已屆滿的服務及合作協議，原因為醫療機構因時間及成本考慮而傾向選擇委聘第三方服務提供商進行該等服務。下表概述我們醫聯體的診斷檢測服務的正常服務及資金流向。



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協助建立及運營79間、132間、199間、275間及322間現場診斷中心。由於我們仍在發展及擴張我們的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約為所有醫聯體中的1.0%提供服務。於2020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收益計，我們就醫聯體市場於中國診斷檢測服務的市場份額為12.5%。

下表載列我們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診斷外包服務								
– 感染病診斷檢測	79,880	13.4%	93,052	13.7%	555,111	46.2%	732,058	43.1%
– COVID-19檢測	–	–	–	–	461,429	38.4	637,959	37.6
– 病理檢測	89,884	15.1	100,100	14.7	95,852	8.1	105,726	6.3
– 遺傳病診斷檢測	187,758	31.4	179,825	26.6	126,236	10.5	101,697	6.0
– 常規診斷檢測	91,756	15.4	90,128	13.3	80,534	6.7	84,793	5.0
小計	449,278	75.3	463,105	68.3	857,733	71.5	1,024,274	60.4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								
檢測服務								
- 感染病診斷檢測	13,061	2.2	28,501	4.2	104,709	8.7	388,874	22.9
- COVID-19檢測	-	-	-	-	64,467	5.4	327,623	19.3
- 病理檢測	25,628	4.3	47,379	7.0	75,941	6.3	101,827	6.0
- 遺傳病診斷檢測	48,047	8.1	65,339	9.6	62,392	5.2	83,789	4.9
- 常規診斷檢測	14,075	2.3	24,845	3.7	32,726	2.7	44,866	2.7
小計	100,811	16.9	166,064	24.5	275,768	22.9	619,356	36.5
為非醫療機構								
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								
- 非COVID-19檢測	46,219	7.8	48,657	7.2	45,664	3.8	33,018	1.9
- COVID-19檢測	-	-	-	-	21,155	1.8	20,092	1.2
小計	46,219	7.8	48,657	7.2	66,819	5.6	53,110	3.1
總計	596,308	100.0%	677,826	100.0%	1,200,320	100.0%	1,696,740	100.0%

本集團業務的收益模式概述如下。

- 醫療機構向患者的收費方式。**一般而言，對於不同類型的診斷檢測，中國地方政府已頒佈不同的定價協議，其中載列醫療機構可就每項檢測向個人患者收取的上限價格。所有公共醫療機構（主要為政府組織的非營利性醫療機構）應嚴格按照定價協議的定價標準進行定價，及所有非公共醫療機構（主要為企業及其他非政府機構組織的營利性私人醫療機構）應參考基於市場需求的市價進行定價（在某些情況下，可能高於定價協議）。
- 我們向醫療機構客戶的收費方式。**我們向醫療機構客戶收取診斷服務費用。該等服務費用是醫療機構向個人患者收費價格的百分比，一般介乎5%至40%之間。因此，儘管我們並無直接受國家／省級定價協議約束，該等協議仍將影響我們的定價，原因是其已設定醫療機構可向個人患者收取的上限價格。此外，就醫聯體的診斷檢測服務而言，我們收取的服務費用將根據所提供的檢測類型及醫聯體內醫療機構的業務規模經雙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以及我們經參考(i)相同醫療專業及與預期檢測量相似的診斷外包服務客戶及(ii)提供予客戶的綜合服務組合，在診斷外包服務費用的基礎上一般收取高約5%至10%的診斷服務費用。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診斷外包服務	175,116	39.0%	195,851	42.3%	468,675	54.6% ⁽¹⁾	536,262	52.4%
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	42,884	42.5	81,940	49.3	143,137	51.9	327,140	52.8
為非醫療機構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	22,385	48.4	21,403	44.0	44,083	66.0	35,735	67.3
毛利總額／整體毛利率	240,385	40.3%	299,194	44.1%	655,895	54.6%	899,137	53.0%⁽²⁾

附註：

- (1) 我們診斷外包服務的毛利率於2020年高於我們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的毛利率，主要由於我們的診斷外包服務中COVID-19檢測產生的收益貢獻。
- (2) 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6%下降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3.0%，主要由於政府定價協議設定的COVID-19檢測價格因其成為常規檢測而降低，以及我們於2021年年中參與廣東省政府的COVID-19全面篩查項目，導致COVID-19檢測的平均售價較低，但我們其他檢測類型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

自2020年起，我們的診斷外包服務收益、毛利及毛利率均錄得較高水平，乃主要由於我們自COVID-19檢測獲得的大部分收益來自於我們的診斷外包服務（通常擁有較高毛利率）以及實現規模經濟所致。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我們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為42.5%、49.3%、51.9%及52.8%。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我們為非醫療機構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為48.4%、44.0%、66.0%及67.3%。我們於2019年為非醫療機構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的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自2019年開業以來有關我們門診營運的若干固定成本增加，另外，我們於門診進行的檢測量減少主要由於我們2019年終止與保險公司的業務。我們有關服務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44.0%增加至2020年的66.0%，主要是由於非醫療機構對COVID-19檢測需求有所增加。我們為非醫療機構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66.0%增加至2021年的67.3%，主要是由於2021年對COVID-19檢測的需求增加。

概 要

自2020年開始，COVID-19檢測佔我們收益的很大一部分。下表概述於往績記錄期間COVID-19檢測及非COVID-19檢測所產生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COVID-19檢測	-	-	-	-	-	-	547,051	347,713	63.6%	985,674	559,969	56.8%
非COVID-19檢測	596,308	240,385	40.3%	677,826	299,194	44.1%	653,269	308,182	47.2%	711,066	339,168	47.7%
總額／整體	<u>596,308</u>	<u>240,385</u>	<u>40.3%</u>	<u>677,826</u>	<u>299,194</u>	<u>44.1%</u>	<u>1,200,320</u>	<u>655,895</u>	<u>54.6%</u>	<u>1,696,740</u>	<u>899,137</u>	<u>53.0%</u>

於往績記錄期間，COVID-19檢測的毛利率普遍高於非COVID-19檢測的毛利率，主要原因為COVID-19疫情導致COVID-19檢測的市場需求巨大。COVID-19檢測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63.6%減少至2021年的56.8%，主要是由於政府定價協議所設定的COVID-19檢測的價格因其成為常規檢測而降低，以及我們於2021年年中參與廣東省政府的COVID-19全面篩查項目，導致COVID-19檢測的平均售價較低。

競爭格局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醫學運營服務市場快速增長，由2016年的人民幣11,739.2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30,694.9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7.2%，且預計於2025年將達到人民幣47,946.1百萬元，自2020年起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3%。此外，中國的診斷外包服務市場由2016年的人民幣11,121.6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28,494.0百萬元，預計於2025年將增至人民幣42,042.7百萬元。中國醫聯體診斷檢測服務市場由人民幣617.7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2,200.9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4%，且預計於2025年將增至人民幣5,903.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1.8%。

儘管中國醫學運營服務市場的市場領導者已經佔據了較大的市場份額，但我們相信，經考慮以下因素，我們可以把握市場需求並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

- 就診斷外包服務市場而言，中國目前的獨立臨床實驗室明顯滲透率不足。許多醫療機構很難在附近找到合資格的獨立臨床實驗室，因此須自行進行診斷檢測，或依賴二級／三級醫院進行診斷檢測。因此，中國的診斷外包服務市場有巨大的增長潛力。

概 要

- 就醫聯體的診斷檢測服務市場而言，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增長快速，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分別協助建立32個、53個、68個及76個新的現場診斷中心。我們相信我們將繼續拓展現場診斷中心網絡，這將使我們能獲得更大的市場份額。
- 儘管市場領導者已佔據龐大的市場份額，中國多個地區（如華中區，尤其是該等地區的低級別城市）對合資格的獨立臨床實驗室或現場診斷中心的滲透仍不足。此外，儘管該等地區的多個區域（如華南及華東區）均有合資格獨立臨床實驗室或現場診斷中心，但鑒於該等地區的醫療機構眾多，醫學運營服務市場在服務方面仍嚴重欠缺。因此，我們計劃在該等領域加大滲透力度。

詳情請參閱「業務－競爭」。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下列優勢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該等優勢對我們的歷史成就作出貢獻，並將推動我們未來的增長：(i)我們是中國的一家醫學運營服務提供商，戰略上專注於診斷檢測，以獲取巨大的市場機遇；(ii)我們是中國一家專業驅動型平台，賦能醫院建立國際標準的檢測體系；(iii)我們為醫聯體提供診斷檢測服務，實現業務的規模化及快速增長；(iv)我們建立了覆蓋全國的忠誠客戶網絡；及(v)我們的團隊由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層及高質素人才組成。

我們的策略

我們致力於實現我們的長遠目標，以協助優化醫療資源分配及加快產業轉型。為達致此目標，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i)透過協助建立新的現場診斷中心，尤其是於當前市場領導者滲透力不足的區域，繼續擴張及深化我們的醫聯體網絡；(ii)透過建設新的小型自營獨立臨床實驗室、數字化診斷檢測、尋求潛在收購及投資機會以及升級總部，以繼續升級及提升我們的運營能力；(iii)透過加強及升級我們的診斷檢測技術以及設備擴大我們的診斷能力組合；及(iv)聚焦技術及醫療人員以及管理人員，繼續吸引及培訓人才，並繼續投資雲康大學。

概 要

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醫院、社區衛生診所及非醫療機構。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醫療機構及非醫療機構客戶的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醫療機構				
診斷外包服務	2,619	2,296	2,634	2,922
為醫聯體提供 的診斷檢測服務	184	219	262	334
非醫療機構	200	55	128	303
總計	3,003	2,570	3,024	3,559

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為2,619名、2,296名、2,634名及2,922名客戶提供診斷外包服務，主要包括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

同期，我們亦根據醫聯體的診斷檢測服務分別向184名、219名、262名及334名醫療機構客戶（包括與我們訂立服務與合作協議的龍頭醫院及成員醫院，彼等直接與我們結付款項）提供服務。該等客戶分別包括79間、132間、199間及275間龍頭醫院，我們協助彼等建立及運營現場診斷中心以提供診斷檢測服務。在一些醫聯體中，有成員醫院並無直接與我們訂立服務及合作協議，而將其檢測樣本交付至相應的龍頭醫院的現場診斷中心。我們根據我們與其相應龍頭醫院訂立的服務及合作協議的服務範圍向該等成員醫院提供服務，彼等通過相應龍頭醫院與我們結付款項。根據我們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我們分別於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服務267間、372間、450間及693間醫療機構（包括龍頭醫院及成員醫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協助建立及運營322個現場診斷中心，為超過700間醫療機構提供了醫聯體的診斷檢測服務。

銷售及市場推廣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採納直銷模式，並建立由266名人員組成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直接與客戶訂立服務協議。我們的內部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主要負責我們的市場推廣活動，並定期贊助或參加多項學術會議及研討會以推廣我們的服務。此外，我們亦不時委聘合資格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市場服務提供商，透過走訪醫院及組織學術會議向醫院推廣我們的服務。

概 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益均來自位於相同省／市的作為獨立臨床實驗室的醫療機構，即廣東、四川、上海、安徽、江西及雲南。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收益	%	收益	%	收益	%	收益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廣東	385.5	64.7	487.2	71.9	918.3	76.5	1,379.2	81.3
四川	65.9	11.0	55.9	8.3	68.4	5.7	92.3	5.4
上海	21.4	3.6	23.4	3.5	62.9	5.2	59.8	3.5
安徽	17.7	3.0	13.5	2.0	35.7	3.0	50.2	3.0
江西	22.3	3.7	23.5	3.5	28.5	2.4	25.1	1.5
雲南	26.5	4.4	19.2	2.8	21.6	1.8	15.9	0.9
河南	0.8	0.1	0.2	0.0	1.3	0.1	20.3	1.2
江蘇	15.8	2.6	11.9	1.8	11.7	1.0	10.0	0.6
其他	40.4	6.8	43.0	6.3	51.9	4.3	43.9	2.6
總計	<u>596.3</u>	<u>100.0</u>	<u>677.8</u>	<u>100.0</u>	<u>1,200.3</u>	<u>100.0</u>	<u>1,696.7</u>	<u>100.0</u>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我們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關鍵項目討論－收益」。

原材料及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包括檢測試盒、原材料、機器及設備的供應商以及第三方市場推廣服務提供商。此外，我們亦委聘若干第三方實驗室作為分包商，外包我們的小部分檢測服務。我們已與主要供應商維持五年以上的穩定業務關係。

達安基因集團（我們的關連人士）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是我們最大的供應商。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達安基因集團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80.1百萬元、人民幣52.4百萬元、人民幣81.9百萬元及人民幣226.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的15.4%、9.9%、11.7%及22.1%。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總採購額的比例少於30%。於2021年，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342.4百萬元，佔我們總採購額的33.4%。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的兩名於同期亦為我們的供應商或客戶。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商及採購」。

概 要

主要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所載財務資料過往數據概要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隨附附註）及本文件「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並須與之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主要項目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596,308	100.0%	677,826	100.0%	1,200,320	100.0%	1,696,740	100.0%
收益成本 ⁽¹⁾	(355,923)	(59.7)	(378,632)	(55.9)	(544,425)	45.4	(797,603)	(47.0)
毛利	240,385	40.3	299,194	44.1	655,895	54.6	899,137	53.0
銷售開支	(187,080)	(31.4)	(192,655)	(28.4)	(219,015)	(18.2)	(273,304)	(16.1)
行政開支	(104,639)	(17.5)	(112,749)	(16.6)	(104,753)	(8.7)	(152,078)	(9.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2,552)	(5.5)	(10,632)	(1.6)	322,828	26.9	451,220	26.6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28,744)	(4.8)	(11,389)	(1.7)	270,309	22.5	372,498	22.0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²⁾	(21,600)	(3.6)	(20,155)	(3.0)	(10,137)	(0.8)	9,395	0.6
年內（虧損）／溢利	(50,344)	(8.4)	(31,544)	(4.7)	260,172	21.7	381,893	22.5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9,408)	(8.3)	(30,957)	(4.6)	255,334	21.3	380,932	22.5
－ 非控股權益	(936)	(0.2)	(587)	-	4,838	0.4	961	0.1
	(50,344)	(8.4)	(31,544)	(4.7)	260,172	21.7	381,893	22.5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1,515)	(10.3)%	(21,157)	(3.1)%	275,977	23.0%	385,196	22.7

附註：

- (1) 我們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其中包括）(i)員工成本；(ii)所耗用試劑及藥品成本；及(iii)分包成本。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主要項目說明—收益成本」。
- (2)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指我們的醫院管理業務及研發機構產生的經營業績，兩項均已於2021年1月出售（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業務可持續性

歷史財務資料

我們於截至2018年1月1日錄得累計虧損人民幣83.3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18年1月1日的累計虧損主要是由於我們自2015年至2017年產生淨虧損，此乃由於(i)2015年至2017年的毛利率較低，主要因為我們當時進行的大部分診斷檢測為常規診斷檢測，總體毛利率較低；(ii)我們委聘更多第三方市場推廣服務提供商以建立我們銷售網絡而產生更多銷售開支；及(iii)行政開支增加，原因為(a)我們僱用更多僱員以支持我們的業務及研發活動致使員工成本上升；及(b)研發開支較高乃由於（其中包括）開發雲康App的費用於2016年及2017年支銷。有關雲康App的詳情，請參閱「業務—研發」。

概 要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9.4百萬元及人民幣31.0百萬元。我們於2020年及2021年的財務表現有所轉變，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人民幣255.3百萬元及人民幣380.9百萬元。我們於2018年及2019年的財務表現主要體現了我們為了推廣向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及發展我們的診斷能力及平台所作出的努力。我們產生大量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我們進行重大營銷及推廣活動以推廣我們的醫學運營服務以及聘請更多僱員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張。

已採取措施

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將我們的業務扭虧為盈。

- **逐步轉向更高毛利率檢測。**於2015年，我們進行的大部分診斷檢測為常規診斷檢測，其通常毛利率較低。自2016年起，我們的重心已逐步轉移至感染病診斷檢測、病理檢測以及遺傳病診斷檢測，由於其技術要求較高，其毛利率亦較高。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感染病診斷檢測、病理檢測及遺傳病診斷檢測（總計）的收益穩步增加。
- **成本控制。**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控制成本，尤其是行政開支。我們已精簡我們的員工人數，尤其是負責研發活動的IT部門，由2016年12月31日的101名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49名，主要是由於我們過往僱用多名僱員為非營利社區衛生診所開發軟件及IT系統，而我們已逐漸停止專注於該項服務。我們亦減少試劑及藥品的研發開支，由2018年的人民幣16.4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的人民幣11.5百萬元，除由於我們的收入增長反映整體業務擴張，於2021年輕微增長至人民幣13.3百萬元外。我們的諮詢及專業費用由2019年的人民幣18.5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實施該等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下降。此外，我們已改善內部銷售及營銷工作的運營效率，導致銷售開支項下的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穩步下降。
- **迅速應對COVID-19檢測需求。**憑藉我們現有的專業及標準化診斷能力以及我們在感染病診斷檢測方面的經驗及深入認識，我們於2020年迅速應對COVID-19檢測的市場需求。我們於2020年1月開始提供COVID-19檢測（核酸檢測）。我們的廣州實驗室已被納入廣東省衛生健康委的第一批具有COVID-19核酸檢測能力的醫療機構。

概 要

- **擴張現場診斷中心。** 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亦通過為醫聯體提供的診斷檢測服務獲得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00.8百萬元、人民幣166.1百萬元、人民幣275.8百萬元及人民幣619.4百萬元。這反映了我們醫聯體網絡的擴張。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協助建立及運營79間、132間、199間及275間現場診斷中心。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自2020年起已能夠扭轉我們的財務狀況。於2020年，我們的毛利及純利分別為人民幣655.9百萬元及人民幣260.2百萬元。於2021年，我們的毛利及純利分別為人民幣899.1百萬元及人民幣381.9百萬元。

董事意見

董事認為，經計及以下因素，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未來將維持可持續增長：

中國醫聯體市場的診斷檢測服務預期將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醫聯體市場的診斷檢測服務預期將由2020年的人民幣2,200.9百萬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5,903.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1.8%，遠高於中國醫學運營服務市場的總體增長。透過在龍頭醫院設立現場診斷中心，同一醫聯體內的所有成員醫院均可受惠於所提供的標準化及專業診斷檢測服務，病人可根據其診斷檢測結果轉介及引導至醫聯體內最合適的醫療機構。我們一直得益於以往的市場增長，按收益計，於2020年獲得12.5%的市場份額，我們相信我們將能繼續得益於市場增長。

中國診斷外包服務市場預期將持續增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的診斷外包服務（尤其是遺傳病診斷檢測）的市場需求亦將大幅增加。由於醫療機構自行進行該等檢測耗時且成本高昂，因此醫療機構將需要委聘診斷外包服務供應商進行該等檢測。憑藉我們提供各種診斷檢測服務（尤其是遺傳病診斷檢測）的經驗，我們相信我們可從該市場機遇中獲益。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的診斷外包服務市場預期將由2020年的人民幣28,494.0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42,042.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1%。

概 要

利好的法律及政府政策。

儘管隨著中國的COVID-19疫情逐漸緩和，預計對COVID-19檢測的市場需求將會逐漸減少，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COVID-19疫情爆發已大大加強了人們對診斷檢測的意識，尤其是對感染病診斷檢測的意識。中國政府亦頒佈法律及政策（如國務院發佈的《關於推進醫療聯合體建設和發展的指導意見》（「**指導意見**」）；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發佈的《關於加快推進新冠病毒核酸檢測的實施意見》（「**實施意見**」）；國家衛健委發佈的《醫療聯合體管理辦法（試行）》（「**試行辦法**」）；及國家衛健委發佈的《關於持續做好抗菌藥物臨床應用管理工作的通知》（「**通知**」）），鼓勵醫療機構建立其診斷能力，尤其是感染病方面，並加入醫聯體，以加強中國的分級診療制度。

自該指導意見發出以來，我們一直能夠迅速擴展我們的服務網絡。我們協助建立及運營的現場診斷中心數目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79間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275間。此外，通過旨在加快醫聯體建設的**試行辦法**，我們能夠通過利用我們現有的服務平台，進一步推動醫聯體的診斷檢測服務。此外，根據實施意見及通知，我們自2020年開始協助建立感染病診斷中心，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成立17間及67間感染病診斷中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目前有超過8,000家醫療機構及獨立臨床實驗室可提供該等COVID-19檢測服務，包括廣東省的800多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所有六個獨立臨床實驗室已取得提供COVID-19檢測的PCR檢測資格，使彼等能夠為該等醫療機構服務。

早年的投資及規模經濟。

截至2018年1月1日，我們累計虧損主要是由於我們自2015年至2017年產生淨虧損。隨著我們於這些年的投資逐漸結清及逐漸轉向較高毛利率的診斷檢測，我們的業務經歷了快速增長。例如，為所有檢測類型進行的診斷檢測總數由2018年的8.8百萬次增加至2021年的53.2百萬次，其中感染病診斷檢測及病理檢測所佔比例由2018年的約36%增至2021年的約91%。有關檢測量的增加使我們得以享受規模經濟，且自2018年以來，與我們的診斷檢測服務有關的每名員工的平均每月診斷檢測數目有所增加，尤其是非COVID-19檢測，由2018年的約1,075次增加至2021年的約1,126次。因此，我們相信我們能夠於未來實現可持續增長。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業務可持續性」。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9,920	102,692	277,052	485,200
無形資產	39,726	55,095	6,509	5,675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3,520	21,559	20,00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8,000	400,620	10,000	17,22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¹⁾	53,778	187,627	108,700	110,0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¹⁾	47,532	57,362	59,244	58,2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412	25,739	40,182	35,809
	556,888	850,694	521,687	712,158
流動資產				
存貨	17,191	15,156	24,553	41,697
貿易應收款項	230,599	260,405	484,514	825,30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519	48,736	351,048	44,4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¹⁾	-	-	150,000	-
受限制現金	30,004	30,300	42,041	31,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0,380	63,955	335,835	800,695
	705,693	418,552	1,387,991	1,743,255
與出售組別有關的資產	-	-	47,053	-
	705,693	418,552	1,435,044	1,743,255
總資產	1,262,581	1,269,246	1,956,731	2,455,4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	7	1,395	21,126
其他儲備	929,194	939,388	954,899	955,382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132,763)	(163,720)	91,614	475,196
	796,431	775,675	1,047,908	1,451,704
非控股權益	15,126	14,732	18,476	(124)
總權益	811,557	790,407	1,066,384	1,451,580
非流動負債				
借款	59,001	49,722	50,904	82,363
遞延收益	4,450	5,875	150	-
租賃負債	13,352	6,138	8,550	44,1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	5,131	11,477	6,470
	76,855	66,866	71,081	132,995
流動負債				
借款	128,070	136,526	421,272	208,3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3,657	258,208	328,569	556,663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88	1,282	33,149	71,932
租賃負債	11,354	15,957	16,500	27,171
遞延收益	-	-	7,175	6,750
	374,169	411,973	806,665	870,838
與出售組別有關的負債	-	-	12,601	-
	374,169	411,973	819,266	870,838
總負債	451,024	478,839	890,347	1,003,833
流動資產淨值	331,524	6,579	615,778	872,417
資產淨值	811,557	790,407	1,066,384	1,451,580

附註：

- (1)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於六間公司並於該等公司持有少數權益，以發展我們於醫療保健行業的地位。該等公司其中三家主要從事醫療保健相關諮詢服務，另三家主要從事涵蓋全方位醫學運營服務的投資管理業務。此外，本集團投資理財產品以獲取投資收益。該等少數權益記錄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描述」。

概 要

流動資產淨值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1.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惟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對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ii)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乃我們在廣州新總部預付建築材料所致；及(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5.8百萬元增加41.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部分被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所抵銷；及(ii)借貸減少，部分被(其中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抵銷。

資產淨值

截至2018年1月1日，我們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73.1百萬元。我們的資產淨值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1.6百萬元，主要反映2018年的虧損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平值負變動(扣除稅項)。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1.6百萬元略微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0.4百萬元，主要反映了我們2019年的虧損，部分被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平值正變動所抵銷(扣除稅項)。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0.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6.4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於2020年的溢利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正變動(扣除稅項)。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6.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1.6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於同期的溢利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正變動(扣除稅項)。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主要項目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4,946	21,362	236,035	414,890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574)	(320)	(11,088)	(44,805)
已終止經營業務	(17,991)	(16,195)	(21,863)	(62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381	4,847	203,084 ⁽¹⁾	369,45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97,381	(322,815)	(191,094)	310,72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98,791	(18,457)	260,992	(215,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212,553	(336,425)	272,982	464,86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827	400,380	63,955	335,835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102)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0,380	63,955	335,835	800,695

附註：

- 我們於2020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3.1百萬元，反映我們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人民幣236.0百萬元，並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用現金人民幣21.9百萬元作出調整。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的調整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2.7百萬元及融資成本人民幣19.2百萬元。有關款項已就營運資金變動作出進一步調整，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30.1百萬元，部分被(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81.7百萬元；及(ii)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5.9百萬元所抵銷。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毛利率 ⁽¹⁾	40.3%	44.1%	54.6%	53.0%
流動比率 ⁽²⁾	1.9	1.0	1.8	2.0
速動比率 ⁽³⁾	1.8	1.0	1.7	2.0
資產負債比率 ⁽⁴⁾	0.3	0.3	0.5	0.3

附註：

- 毛利率按毛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我們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44.1%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3.0%，主要是由於(i)我們進行的COVID-19檢測毛利率通常較高；及(ii)我們實現的規模經濟。
-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值計算。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1.9下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0，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0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8，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2.0，主要由於因借款減少及流動資產增加（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概 要

- (3)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值計算。我們的速動比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1.8下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0，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我們的速動比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0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7，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2.0，主要由於因借款減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 (4) 資產負債比率按截至各年末總債務（包含並非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即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股本，再乘以100%計算得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增加。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減少至0.3，主要由於借款減少所致。

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COVID-19疫情的影響

自2020年1月起，為應對中國的COVID-19疫情，中國政府已實施一系列措施，如延長中國農曆新年假期及鼓勵居民在家中工作，以控制疫情。由於COVID-19疫情，中國市場對COVID-19檢測的需求不斷增加。根據該等市場需求，我們在2020年初開始提供COVID-19檢測。於2020年及2021年，我們分別完成了7.5百萬次及44.5百萬次的COVID-19檢測。提供COVID-19檢測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了積極影響。因此，我們的總收益由2019年的人民幣677.8百萬元增加77.1%至2020年的人民幣1,200.3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感染病診斷檢測收益增加推動的診斷外包服務所得收益增加及向醫聯體提供診斷檢測服務所得收益增加所致。於2020年，我們來自COVID-19檢測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547.1百萬元且毛利為人民幣347.7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的45.6%及毛利的53.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COVID-19檢測的收益及毛利進一步增加80.2%及61.0%至人民幣985.7百萬元及人民幣560.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的58.1%以及我們毛利的62.3%。

我們無法保證市場對COVID-19檢測的需求將繼續維持在高水平。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前景有關的風險－我們未來因COVID-19檢測產生的收益會減少」。

風險因素

我們的經營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許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我們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包括：(i)我們未來因COVID-19檢測產生的收益或會減少；(ii)我們於2018年及2019年遭受重大淨虧損。儘管我們於2020年及2021年錄得淨溢利，但我們的過往財務及經營業績可能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且我們可能無法實現及維持收益增長及盈利的過往水平；(iii)我們的財務前景取決於我們服務組合的成功；(iv)我們可能需要為我們的營運取得重大融資；(v)

概 要

倘我們未能與我們的客戶維持現有關係，或未能於未來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及(vi)倘中國政府認為合約安排並不符合中國有關行業的外商投資規管限制，或倘該等法規或現有的法規的詮釋日後發生變動，我們或會遭受嚴重處罰或被迫放棄透過合約安排收取的權益。

我們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YK Development及達安國際 將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中分別擁有約[編纂]%及[編纂]%的權益。YK Development由張勇先生最終控制，而達安國際由廣州市達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市達安基因」）全資擁有，並由達安基因（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030））最終控制。因此，張勇先生、達安國際、廣州市達安基因及達安基因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此外，YK Development作為投資工具，由Huizekx Limited、Mouduans Limited、Tongfuzc Limited、WJJR Investment Limited、Jin Jun Ying Limited及Source Capital RW Limited分別持有約64.04%、23.47%、6.95%、3.04%、0.50%及2.00%。根據HKEX-GL89-16第3.4.3款，張勇先生及YK Development，連同Huizekx Limited、Mouduans Limited、Tongfuzc Limited、WJJR Investment Limited、Jin Jun Ying Limited及 Source Capital RW Limited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合約安排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透過（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及登記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控制雲康產業。我們從事提供臨床基因檢測服務及醫療門診服務，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外國投資者被禁止或限制持有股權。此外，雲康產業持有增值電信服務的ICP許可證。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外國投資者禁止於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企業中持有超過50%的股權。為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於2019年10月22日與雲康產業及其登記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該等安排已於2020年12月29日及2021年2月24日重列及修訂。於2022年2月4日，雲康產業的相關營運附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成為合約安排的訂約方。根據合約安排，我們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實際控制權，並合併綜合聯屬實體的業績。有關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及「風險因素－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概 要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的統計數字乃基於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的假設，並於[編纂]中發行[編纂]股[編纂]股份（不計及任何[編纂]獲行使）。

	根據[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
我們的股份[編纂] ⁽¹⁾	[編纂]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附註：

- (1) [編纂]乃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計算，並無計及任何[編纂]獲行使。
-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本文件「附錄二－[編纂]」所述作出調整後計算。

[編纂]

[編纂]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董事會日後可能會於考慮到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以及其他當時可能視為相關的因素後宣派股息。任何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我們的章程文件及公司法所規限。此外，在董事會認為我們的溢利及整體財務需求允許的情況下，董事可不時按其認為適當的金額及日期派付中期股息或特別股息。除我們的溢利、保留盈利或股份溢價外，概無宣派或支付股息，惟須待償付能力測試通過後方可作實。

概 要

未來股息派付亦視乎我們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是否有股息可供使用而定。中國法律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須根據中國監管機構載列的相關會計準則，於每年年底預留其除稅後溢利最少10%，以撥付若干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達到並維持於有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倘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根據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的任何限制性契諾，我們的附屬公司的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

[編纂]

基於固定[編纂][編纂]港元，有關[編纂]的估計[編纂]總額（包括就[編纂]產生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佔[編纂][編纂]總額約[編纂]%。於[編纂]總額中，預期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由我們承擔，而預期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由[編纂]承擔。預期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將自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而預期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將於[編纂]後入賬列為權益的扣減。我們須承擔的[編纂]包括(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編纂]）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ii)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及(iii)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編纂]百萬港元。於2020年及2021年，我們分別產生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的[編纂]。上述[編纂]為僅供參考的最新實際可行估計，實際金額可能與該估計有所不同。董事預期有關[編纂]不會對我們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不合規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為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相關機關要求我們就社會保險支付任何差額的可能性很小，及相關機關可能會對我們施加重大行政處罰的可能性很小。除「業務－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一節所披露者外，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概 要

中國最近監管發展

於2021年，中國政府就數據安全及個人數據保護制定多項法律及法規，詳情概述如下。

- 於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該法案自2021年9月1日起生效。數據安全法適用於中國境內的數據處理活動，包括收集、儲存、使用、加工、傳輸、獲得及披露活動，以及該等活動的安全監督。根據數據安全法，開展數據處理活動的人員應當建立健全的全過程數據安全管理體系，組織數據安全教育及培訓，採取相應的技術措施及其他必要措施確保數據安全。重要數據亦應更嚴格分類及保護。
- 於2021年7月12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公安部聯合頒佈《網絡產品安全漏洞管理規定》（「**規定**」），該規定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根據該規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商應當(i)建立並完善網絡安全保障制度及責任機制，確保人力、財力與物力的投入；(ii)設立專項安全管理部門，並對該部門的負責人和重點崗位人員的安全背景進行審查；(iii)保障專項安全管理部門的運營資金、分配相應人員以及讓專項安全管理部門的人員參與有關網絡安全及信息化的決策；及(iv)優先購買安全可靠的網絡產品與服務；所採購的網絡產品及服務如果影響國家安全，則按照國家對網絡安全的規定進行安全審查。
-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提供全面的個人信息保護制度，就任何個人信息處理而言，必須事先取得個人同意，但另有相反規定的情況除外。此外，任何有關個人敏感信息的數據處理活動，包括生物特徵、宗教信仰、特定身份、醫療健康、金融賬戶、個人行蹤、十四歲以下青少年的個人信息和其他個人信息，一旦泄露或被非法使用，均可能輕易導致侵犯個人尊嚴或損害個人及財產安全，惟有在特定目的、高度必要和嚴格保護的情況下，才允許進行此類活動。

概 要

儘管我們作為中國的診斷檢測服務提供商，並無直接收集個人資料或處理個人數據。我們的客戶（即醫療機構）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有限，而該等客戶最終控制及使用個人數據。因此，我們可能須遵守該等近期頒佈的法律及法規。我們已就數據私隱及個人資料保護實施多項內部控制措施。詳情請參閱「業務－資料私隱及保護」。鑒於我們並無直接參與處理個人資料（該等資料由醫療機構處理及控制），且我們僅可取得有限數量的個人資料，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新制定的法律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並無因違反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而遭受任何處罰或索償，且我們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該等法律及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經營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有關數據保護的多項法律、規則、政策及其他責任。」

近期，中國頒佈了若干草擬規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有關境外上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於2021年12月24日，中國證監會連同其他中國相關政府機構頒佈《國務院關於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的管理規定（草案徵求意見稿）》，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備案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統稱「**VIE監管草案**」）。**VIE監管草案**（如以其現有形式採納）將採用存檔監管制度規管中國境內公司證券的直接及間接境外發售及上市。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背景－有關境外上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此外，國家發改委於2021年12月27日發佈最新《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負面清單**」或「**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2021年負面清單解釋說明》第6條（「**第6條**」）規定，「在《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的禁止領域內從事業務的國內企業，倘尋求在境外發行及上市其股份（「**2021年負面清單項下的國內企業的境外發行及上市**」），須完成審查程序，並取得國家有關主管部門的批准，外國投資者不得參與企業經營管理，其持股比例以外國投資者境內證券投資管理的有關規定為準。」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背景－有關境外上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概 要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毋須根據現時有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取得中國證監會及／或相關行業機關的任何審查及批准；(2)倘VIE監管草案以現行形式生效，則本公司毋須於[編纂]前完成任何審查／備案程序及／或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惟本公司已於VIE監管草案生效時完成[編纂]委員會的聆訊；及(3)誠如中國證監會所確認，[編纂]並不構成境內企業根據2021年負面清單的境外發行及[編纂]，因此，本公司毋須根據2021年負面清單第6條辦理任何審查／備案程序及／或取得中國證監會及／或相關行業機關的批准。

此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進行全面的法律盡職審查，以審查本公司是否能夠以現有形式遵守VIE監管草案。基於，其詳情已於「合約安排」一節披露，我們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預期，我們將不會因其以現有形式實施有關VIE監管草案的每項條文而遇到任何重大法律障礙。

網絡安全條例

於2021年12月28日，中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與其他政府機關聯合發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審查辦法」），該辦法已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根據審查辦法的第7條，網絡平台運營商（具有超過100萬用戶的個人資料）於尋求在[編纂]時，被要求申請網絡安全審查。

於2022年1月11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及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與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與技術認證中心（「中心」）進行電話諮詢，該中心確認香港[編纂]毋須遵守審查辦法的網絡安全審查規定。因此，我們相信，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毋須根據第7條提交網絡安全審查申請。

近期發展及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訂立服務及合作協議以及在中國協助建立及運營322間現場診斷中心。

於2022年，我們預計我們的純利將會減少，因為隨著COVID-19疫情的逐漸緩解，COVID-19檢測將會減少。

我們已於2022年初於濟南、汕頭、佛山及珠海開設新的獨立臨床實驗室，且我們正籌備於廣州白雲區開設一個新的獨立臨床實驗室，預期將於2022年第二季度完工。此外，我們正準備於2022年下半年在深圳、東莞、南寧及惠州增設多個獨立臨床實驗室。

概 要

儘管中國的COVID-19疫苗接種率有所上升，但我們相信，由於下列原因，其不會對COVID-19的檢測需求造成重大影響。

- *COVID-19突變株*。自2020年5月起，全球出現多種突變株，最近在中國多個省份引發又一輪COVID-19感染。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道稱目前的疫苗接種計劃也不能完全防止COVID-19疾病突變株（尤其是奧密克戎變異株）的感染。COVID-19疾病的各種突變株將繼續增加對COVID-19檢測的需求。
- *全面篩查過程*。為防止COVID-19的傳播，特別是突變株的傳播（一般來說，突變株傳播性更強），許多中國地方政府對城市或城鎮的所有公民及居民開展全面篩查項目，不論是否已接種完疫苗。例如，廣州市地方政府在2021年5月的COVID-19爆發期間進行了全面篩查及上海地方政府於2022年4月開始的一波奧密克戎變異株傳播期間開展全面篩查項目。因此，疫苗接種率提高將不會對COVID-19檢測的需求造成重大影響。
- *疫苗接種率高的國家，每日新增確診病例有波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截至2021年12月31日，英國及美國已接種第一針疫苗的人群接種率分別為90.1%及73%。然而，其每日新確診COVID-19病例並未隨著接種率的提高而減少。例如，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21年6月1日，英國記錄了約3,100例新確診病例，於2021年12月31日，新確診病例增至約186,787例。而在美國，同一時期每日新確診病例約為3,700至387,553例。因此，疫苗接種率提高可能不會對COVID-19檢測的需求造成重大影響。

為滿足我們在中國不斷發展的業務需求，我們計劃於廣州建立我們的新總部。我們已計劃就建設及發展新總部與第三方開發商訂立合作協議。我們計劃利用經營現金流入及銀行貸款為我們的新總部提供資金。迄今為止，我們已取得施工許可證並開始初步建設。

考慮到(i)我們於2021年進行的診斷檢測數目較2020年大幅增加；及(ii)概無其他事故或事件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經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管理賬目後，我們的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確認，自2021年12月31日（即「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綜合財務報表的最近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經營或[編纂]、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